

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现有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江涛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同意提名梁红梅、李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。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第二届监事会选举产生后自行终止。第一届监事会现有监事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南阳格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 年 11 月 10 日